

# 福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对深圳市福田区 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代表 建议第 20210199 号意见的答复

尊敬的卢杰代表：

您好！您会同邬小明、江军、肖樱、沈志良、陈珊、罗昉、徐燕、黄干达、黄镜恺、程亮、谢涛、黎逢炜、戴洪健、黎佃等 14 位人大代表提出的《关于构建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典范城区建设的“双拥”工作机制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收悉。现就《建议》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 一、基本情况

福田区委区政府历来高度重视双拥工作，长期以来，福田区持续发挥中心城区的多种资源优势，将双拥工作与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文明城市创建、提升部队战斗力等工作有机结合起来，确保组织领导到位、氛围营造到位、服务保障到位、军地衔接到位，做实做优福田特色双拥品牌。

在“春节”“八一”等重大节日由区主要领导带队到辖区部队看望官兵，近 4 年来累计赠送节日慰问金、慰问品、生活补贴等 3000 余万元。对部队建设“有求必应”，全区为驻港部队深圳基地、火箭军装备部军代室解决基础建设等 10 余个实际问题；区财政局足额落实经费 1000 余万元，为双拥工作提供保障；区发改局大力支持，南园街道办落实属地责任，确保武警执勤三支队营房修缮工作有序推进。在 2020 年全省退役军人工作暨双拥模范命名表彰大会上，我区连续第七次被命名表彰为“广东省双拥模范区”。

## 二、办理过程

收到代表的建议后，我局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将人大代表建议事项列入 2021 年重点工作，并组织协调相关会办单位全力

推进。一是召开协调会。4月22日，我局组织区民政局、区水务局、区城管局、区总工会、团区委等单位，在局会议室召开人大建议办理协调会，研究讨论建议事项，明确任务分工。二是拜访交流。5月7日上午，我局组织司法局、水务局、城管局等单位共同到驻港部队深圳基地拜访人大代表卢杰副政委，向代表介绍工作开展情况，并对代表提出的问题逐一进行回应。

### 三、意见建议采纳落实情况

（一）积极探索服务国防和军队现代化的先行示范路径方法，拿出高质量拥军优属举措。

一是将驻地部队官兵家属子女纳入到民生实事项目中“军人家属关爱行动”的参与范围。福田区历来高度重视现役官兵“三后”问题，2020年完成13名随军家属安置任务，共妥善解决军人子女入学入托173人。2021年，我局将“关爱军属”活动纳入到福田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民生福礼”活动计划，拟组织驻区部队官兵家属参加茶艺、插花等活动，组织军人子女参加夏令营，开设礼仪培训、心理辅导、爱国主义教育、急救能力训练等课程，增强军人军属的荣誉感和自豪感。

二是建立服务驻地部队办实事计划，为福田驻军部队和官兵解决矛盾问题和现实困难。服务驻区部队是双拥工作的重中之重，我区每年都会为驻区部队解决战备值勤、基础设施建设、后勤保障等方面的困难和问题。近日，我区结合红波书记走访部队交办任务，将75610部队和61377部队提出的14项需求，列入到办实事计划并限期完成。下一步，我局还会继续收集驻区部队的其他需求，整理互办实事清单，全力帮助驻军部队和官兵解决矛盾问题和现实困难。

三是探索搭建双拥工作新平台，建立起覆盖“区-街道-社区”的双拥基金保障体系，即在区设立“福田区双拥基金会”，在街道、社区建有专项基金。经向区民政局咨询，根据基金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00号）第六条的规定，国务院民政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部门是基金会的登记管理机关，目前区民政局没有权限进行审批。下一步，我局将继续与民政部门沟通协调，借鉴兄弟区的经验，研究探讨双拥基金会成立的可行形式。

（二）推行共建共治实施“全域治理”，着眼“全球花园城区”建设目标，把驻地军营生活区纳入建设治理范围。

一是适应部队备战打仗、指挥行动、日常工作需要，推动驻香港部队石厦、新洲、龙井营区双回路双高压线路升级改造。福保街道等单位已实地走访75610部队石厦营区，并与部队后勤营房负责人对接，商议具体建设方案。福田区供电局已完成石厦等营区的前期勘察等工作，等部队提交申请后即可开展升级改造。

二是加快普及驻地部队营区优质饮用水工程建设，让典范城区建设成果惠及驻地部队官兵。目前，75610部队石厦小区12个驻区部队营区已向区水务局提交了优质饮用水改造申请，边检住宅楼等7个驻区部队营区已完成了改造，皇岗边检生活区（一期）正在施工中，75610部队家属楼（沙头）、原七支队笔架山干部宿舍、原沙头边防工作站等4个驻地营区计划今年6月进场施工。

三是借鉴疫情防控网格化管理经验做法，考虑在社区设置军营生活区服务专线或专职联络员，提高社区服务管理质量水平。目前，各街道已经与驻辖区部队建立了常态化的联系机制。下一步我局将统筹协调驻军部队所在地的街道设置专线或专职

联络员，进一步加强与部队的联系，切实提高服务驻军部队的质量水平。

四是按照垃圾分类新标准，升级改造部队营区垃圾回收站，不给福田美丽家园建设拖后腿。区城管局将按照垃圾分类新标准，指导部队营区所属街道做好垃圾分类投放工作。近期，区城管局已根据部队的申请，组织辖区街道办事处、分流分类收运单位及营区物业管理单位赴 75610 部队石厦、新洲、龙井营区现场对接，经现场沟通，确定营区餐厨垃圾由城管局特许经营单位统一收运处理；同时，与街道办事处、75610 部队现场进行研究，初步选取了垃圾分类投放点的设置位置，相关街道办事处将落实投放点建设工作。

（三）进一步发挥涉军维权工作协调机制作用，推动福田区在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上创新发展。

建立健全涉军维权法律服务工作平台，加大与驻地部队沟通联系力度，拓展法律服务领域，提升法律服务层次。畅通司法服务的绿色通道，考虑在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增设军人军属专属定制服务，全程实现军人军属法律援助“零等待”“零障碍”“零差评”。区司法局已组建军人军属律师服务团，并将开展法治宣传进军营活动，将《民法典》、《法律援助条例》及《服务指南》等法治宣传书籍和法律援助宣传资料送进军营。

下一步，我局将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强军思想和关于双拥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增强做好新时期双拥工作的使命感、紧迫感、责任感，在拥军优属、拥政爱民上作示范、当标杆，做驻区部队的坚强后盾和可靠后方，更好展现中心城区的特别担当和作为，不负各位人大代表对我区双拥工作的支持与期望。

感谢您对我区双拥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恳请您一如既往的支持福田区双拥工作！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福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6月10日